

证券代码：835707

证券简称：企汇网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企汇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更正后）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绍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4.5-2016.10 河南品尚吧 马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6.11-2019.2 无业 2019.3-至今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文艺范茶餐厅（个体工商户）经营负责人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餐饮服务，烟、食品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河南新乡平原示范区恒大金碧天下公建区美食街 148-151#商铺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所有者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锐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李春喜、邵素萍、李少杰；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其他应披露的事项：锐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河南企汇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汇网”、“公司”）股份比例为 64.00%，为企汇网的控股股东，李春喜、邵素萍夫妇分别持有锐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50% 股权，从而二人合计通过锐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企汇网 64% 的股份。李少杰为李春喜、邵素萍夫妇之子，李春喜、李少杰均为企汇网现任董事，李春喜、邵素萍、李少杰三人共同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故李春喜、邵素萍、李少杰为企汇网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绍华系李春喜、邵素萍夫妇之女，与李少杰系姐弟关系。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绍华	
股份名称	企汇网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2,850,000 股, 占比 64.25%	直接持股 50,000 股, 占比 0.25%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800,000 股, 占比 64.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64.2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50,000 股, 占比 64.2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00,000 股, 占比 1.00%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益 13,000,000 股, 占比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65.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800,000 股, 占比 64.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00,000 股, 占比 6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绍华	
股份名称	企汇网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 益 13,000,000 股, 占比	直接持股 200,000 股, 占比 1.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65.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800,000 股, 占比 64.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00,000 股, 占比 6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14,600,000 股, 占比	直接持股 1,800,000 股, 占比 9.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73.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800,000 股, 占比 64.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00,000 股, 占比 73.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1、2019年5月29日，李绍华通过盘后协议转让共增持企汇网股份150,000股，增持后其直接持有企汇网股份总数为200,000股，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企汇网股份比例从64.25%变为65.00%。</p> <p>2、2019年5月30日，李绍华通过盘后协议转让共增持企汇网股份1,600,000股，增持后其直接持有企汇网股份总数为1,800,000股，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企汇网股份比例从65.00%变为73.00%，超过了70.0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股东根据其自身意愿自愿增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绍华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企汇网流通股，不涉及签订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李绍华于2019年5月29日通过盘后协议转让买入企汇网股份150,000股后，其合计持有企汇网股份数量达到200,000股，占比达到1.00%，截至2019年5月29日李绍华买入企汇网股份后，其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后持有企汇网股份的数量占比从64.25%增加至65.00%。其后李绍华于2019年5月30日通过盘后协议转让累计买入企汇网股份1,600,000股，当日买入后其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后持有企汇网股份的数量占比从65.00%增加至73.00%。其后李绍华又于2019年6月5日通过盘后协议转让累计买入企汇网股份200,000股，当日买入后其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后持有企汇网股份的数量占比从73.00%增加至74.00%。

李绍华未在企汇网任职，且其并未与李春喜、邵素萍、李少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对权益变动相关规则制度理解不到位，导致李绍华仅以其自身直接持有企汇网股份数量按照权益变动相关规则在其持有企汇网股份数量占比达到10.00%后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告编号：2019-013）并进行了暂停交易，未能按照其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后持有企汇网股份的变动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暂停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李绍华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绍华

2019年6月13日